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科微型消防站建设					
主管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陈冰		联系电话	6928226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中央直达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成立微型消防站，提升社区初级火灾灭火能力，微型消防站长期使用。			通过项目实施，已成立微型消防站，提升社区初级火灾灭火能力，微型消防站长期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3.33	新成立的社区已自行建设微型消防站，无需政府注资。	
		质量指标		20	20.00		
		时效指标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00		
总分				100	93.33		